



音明股份

NEEQ: 871819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2024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李志楠、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彬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杨彬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董事会就非标准审计意见的说明

- （1）公司董事会已知悉该非标准意见的审计报告说明，其涉及事项与事实相符。
- （2）注册会计师系出于谨慎性原则发表该非标准审计报告，公司董事会认为是合理的。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中涉及事项对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影响，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3）该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 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 七、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及原因

无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7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3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15
第五节	公司治理	18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2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8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音明股份	指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章程》	指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股转系统/股转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报告期、本期、本年度	指	2024 年 01 月 0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		
法定代表人	李志楠	成立时间	2012 年 2 月 24 日
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志楠），无一致行动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批发和零售业-批发业-矿产品、建材及化工产品批发-建材批发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主要涵盖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材料、耐火材料、轻质建筑材料、建筑防水卷材产品、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非金属及制品、建筑陶瓷制品以及五金产品等多品类销售。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音明股份	证券代码	871819
挂牌时间	2017 年 8 月 9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国融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西大街 129 号金隅大厦 16 层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李志楠	联系地址	唐山市古冶区赵各庄长春道与融园路交叉点西南角办公楼 105 室。
电话	021-68582758	电子邮箱	caowen@itchinaonline.com
传真	021-68582758		
公司办公地址	唐山市古冶区赵各庄长春道与融园路交叉点西南角办公楼 105 室。	邮政编码	063199
公司网址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2059044361X7		
注册地址	河北省唐山市古冶区赵各庄长春道与融园路交叉点西南角办公楼 105 室		

注册资本（元）	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 是否变更	是
---------	-----------	------------------	---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主要涵盖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材料、耐火材料、轻质建筑材料、建筑防水卷材产品、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非金属及制品、建筑陶瓷制品以及五金产品等多品类销售。其中，乳液类产品作为建筑材料粘接及涂料生产的关键原料，与其他产品形成协同效应。例如，在建筑装饰环节，乳液类产品可用于墙面乳胶漆生产，搭配建筑陶瓷制品进行墙面装饰，同时结合五金产品用于安装固定；在建筑施工中，乳液类产品与建筑材料、耐火材料等共同应用于不同施工场景，满足建筑项目从结构搭建到装饰装修的多样化需求。

采购模式：

采购部门根据市场需求预测、库存水平以及销售订单情况，制定详细的采购计划。当确定采购需求后，向经过筛选的供应商发送询价单，鉴于乳液和胶粉市场价格波动频繁，在发送询价单时要求供应商提供详细价格构成，要求供应商提供产品报价、交货期、质量标准等信息。

收到报价后，采购部门综合评估各供应商的报价及其他条件，进行多轮谈判，争取最优惠的采购价格、付款条件及其他附加服务，如免费运输一定距离、提供产品使用培训等。确定供应商后，签订规范的采购合同，明确产品规格、数量、价格、交货时间、质量验收标准、违约责任等条款。在合同执行过程中，采购部门实时跟踪订单进度，确保供应商按时交货，并在货物到达后，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进行验收。

客户类型：

涂料生产企业：作为涂料生产的重要原材料，乳液直接决定了涂料的性能，如耐擦洗性、附着力、光泽度等。涂料生产企业需要稳定的乳液供应，以保证其产品质量的稳定性和一致性。公司的乳液产品凭借自身性能优势，成为涂料生产企业在原材料采购时的潜在选择之一。

建筑材料生产与销售型企业：这类企业在对乳液和胶粉的采购需求上，与公司的采购模式高度契合。其业务涉及建筑材料生产，乳液和胶粉作为关键辅料，对产品质量影响重大。

销售模式：

经销商网络：在全国主要建筑市场区域积极发展经销商。通过与各地经销商合作，利用他们熟悉当地市场、拥有本地化客户资源与销售渠道的优势，将公司的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材料、耐火材料、乳液、胶粉等各类产品推广至更广泛的终端客户群体。

招投标渠道：积极参与建筑行业的各类招投标活动。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111,520.35	1,589,530.52	536.13%

毛利率%	26.54%	23.09%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3,125.03	8,963.23	19793.7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82,907.01	8,963.23	19793.7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12.91%	1.3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12.91%	1.31%	-
基本每股收益	0.36	0.0018	19,900.0%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273,186.40	934,480.63	357.28%
负债总计	1,802,402.08	246,821.34	630.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470,784.32	687,659.29	259.3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49	0.14	250.0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2.18%	26.41%	-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18%	26.41%	-
流动比率	2.35	3.79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248.91	-106,535.52	-558.23%
应收账款周转率	2.44	-	-
存货周转率	96.09	14.59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357.28%	4.13%	-
营业收入增长率%	536.13%	208.62%	-
净利润增长率%	19,793.78%	103.2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2,112.72	0.05%	703,361.63	75.27%	-99.70%
应收票据	0	0%	0	0%	

应收账款	4,151,941.78	97.16%			100.00%
其他应收款	920.32	0.02%			100.00%
存货			154,601.77	16.54%	-100.00%
其他流动资产	74,506.93	1.74%	75,639.01	8.09%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43,704.65	1.02%			100%
应付账款	1,716,340.00	40.17%	150,000.00	16.05%	1,044.23%
应付职工薪酬	14,533.33	0.34%	11,131.30	1.19%	30.56%
应交税费	71,528.75	1.67%	16,138.57	1.73%	343.22%
其他应付款			69,551.47	7.44%	-100.0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截至报告期末，货币资金减少 99.70%，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量增长，应收账款增加 415.19 万；
- 2、截至报告期末，应收账款增加 100%，主要原因是公司业务增长，为提高销量给客户增加了账期；
- 3、截至报告期末，存货同比减少 100.00%，主要原因是产品在低温环境下保存时间过长会影响质量，所以年末未留存产品；
- 4、截至报告期末，应付账款增加 1044.23%，主要原因供应商提供账期；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 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营业收入	10,111,520.35	-	1,589,530.52	-	536.13%
营业成本	7,428,176.98	73.46%	1,222,579.92	76.92%	507.58%
毛利率%	26.54%	-	23.09%	-	-
销售费用			0		
管理费用	609,802.16	6.03%	358,063.93	22.53%	70.31%
研发费用			0		
财务费用	879.05	0.01%	-136.56	-0.01%	-743.71%
信用减值损失	218,523.25	2.16%			
营业利润	1,830,230.54	18.10%	7,543.81	0.47%	24,161.36%
营业外收入			52.00	0%	-100.00%
营业外支出			5.37	0%	-100.00%
净利润	1,783,125.03	17.63%	8,963.23	0.56%	19,793.78%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同比上年增加 536.13%，主要原因是公司与郑州恒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双方合作关系良好下游市场需求增加，该客户全年采购量上涨，使得公司收入增长；
-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同比上年增加 507.58%，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加，同时营业成本增加；
- 3、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同比上年增加 70.31%，主要原因是本年增加了管理人员，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 4、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同比上年增加 24161.36%，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加；
- 5、报告期内净利润同比上年增加 19793.78%，主要原因是销售收入增加；

6、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10,111,520.35	1,589,530.52	536.13%
其他业务收入	0	0	507.58%
主营业务成本	7,428,176.98	1,222,579.92	
其他业务成本	0	0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乳液类	9,708,865.48	7,156,053.09	26.29%	4,979.18%	4,771.29%	3.14%
胶粉类	402,654.87	272,123.89	32.42%	-32.55%	-12.32%	9.34%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构成的变化，主要是乳液类产品收入大幅增长，增长原因是公司与郑州恒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保持长期合作，双方合作关系良好，下游市场需求增加，该客户全年采购量上涨，使得公司收入增长；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郑州恒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111,520.35	100.00%	否
	合计	10,111,520.35	100.00%	-

主要供应商情况下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河北日出化工有限公司	6,216,000.00	93.43%	否
2	江苏兆佳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292,800.00	4.40%	否
3	江苏巴德富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44,000.00	2.16%	否
	合计	6,652,800.00	100.00%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248.91	-106,535.52	-558.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701,248.91 元，同比减少了 59.47 万元，主要原因是有未收到货款的销售收入。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公司治理风险	股份公司设立前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制度不甚完善,股份公司设立后,逐步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控制体系,但是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还需要进一步加强,并且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业务范围不断扩展,人员不断增加,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更严的要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公司快速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稳定、

	健康发展的可能性与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在股份制改造后，积极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管理层进一步加强完善公司治理工作，不断深化公司治理理念，加深相关知识的学习，提高规范运作的意识，以保证公司治理机制的有效运行。
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股东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 99.01% 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志楠间接控制公司 99.01% 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权集中，相应的减少了公司管理运营方面带来的风险但如其对公司经营、人事、财务等方面进行不当决策也将会给公司正常的运营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来规范股东行为，在《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进行了决策权限划分，明晰了相关的审批程序，使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职权得到落实，以降低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重大客户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24 年度最大客户郑州恒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金额 10,111,520.35 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虽然公司与客户合作关系稳定，但是公司来自主要客户的销售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相对较高，公司对上述客户的有着较大的依赖。如果公司未来不能进一步拓宽销售渠道, 将可能面临由于不能获取重大订单而导致业绩下滑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为了减少对大客户的依赖，公司加大服务的推广力度，不断拓展客户范围。同时，公司在产品服务经验的基础上，逐渐形成服务质量标准制度，以更前沿的技术水平、更高水平的质量服务标准赢得更多优质的客户。
未弥补亏损超过实收资本总额三分之一的风险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音明股份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08,883.33 元，公司实收股本为 5,000,000.00 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 应对措施：公司通过变更管理团队，重新梳理经营战略及业务方向，增加经营范围，强化盈利空间，确保公司健康发展，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8 日	-	收购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4 月 6 日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1 年 11 月 18 日	-	收购	关联交易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4 月 6 日	-	挂牌	关联交易 承诺	承诺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7 年 4 月 6 日	-	挂牌	竞业禁止 承诺	承 诺 竞 业 限 制、竞业禁止、 保密等协议或 相关条款	正在履行中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无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4,962,500	99.25%	0	4,962,500	99.2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950,400	99.01%	0	4,950,400	99.0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7,500	0.75%	0	37,500	0.75%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000,000	-	0	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2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4,950,400	0	4,950,400	99.01%	0	4,950,400	0	0
2	曹雯	49,600	0	49,600	0.99%	37,500	12,100	0	0
合计		5,000,000	0	5,000,000	100%	37,500	4,962,50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9.0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

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21 年 10 月 20 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04MA7B2P2CXW，注册资本 200 万元，法人李志楠。主要经营范围：社会经济咨询。（不含投资咨询、金融咨询）。专业设计服务。工程技术咨询服务。会议、展览及相关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99.01%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李志楠持有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权，间接控制挂牌公司 99.01%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李志楠，女，汉族，198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3 年 1 月-2013 年 6 月在东莞证券北京分公司中关村营业部任客户经理，负责开发并维护公司客户，销售公司发行或代 销的金融产品；为客户提供金融理财的合理化建议。2013 年 7 月-2014 年 12 月在北京希凯世纪建材有限公司任销售助理，负责销售数据统计与分析，市场竞品资料整理，部门内报销单据审核。2015 年 1 月-2016 年 5 月在唐姆节能建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任内勤部主管，负责销售助理的管理工作，协助销售总监对销售经理进行考核与绩效评估，协助销售总监与市场部沟通制定销售政策，分析市场情况，跟进实施 新品上市及产品管理及销售部门与生产部门的日常沟通协调。2016 年 6 月-2018 年 5 月在唐姆节能建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任职销售经理，主要负责华北区域市场的销售管理工作。2018 年 6 月-2019 年 12 月在唐姆节能建材（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任职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召开三会及投资人对接 等董事会秘书处的相关工作，财务部门的管理工作。2021 年 11 月至今担任音明股份董事会秘书、董事， 2021 年 12 月至今担任音明股份董事长。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志楠	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女	1988 年 11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杨彬	财务总监、董事	男	1974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林晓伟	董事	男	1984 年 9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朱宏伟	董事	男	1987 年 12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李月明	董事	男	1981 年 11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陈宁宁	监事会主席	男	1984 年 3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樊建华	监事	男	1988 年 4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苏冠峰	监事	男	1971 年 8 月	2022 年 8 月 30 日	2025 年 8 月 30 日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无任何关系。

(二)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财务人员	2	0	0	2
行政人员	3	0	0	3
销售人员	1	0	0	1
技术人员	1	0	0	1
员工总计	7	0	0	7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1	1
专科	6	6
专科以下	0	0
员工总计	7	7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员工薪酬政策：公司员工薪酬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办法(试行)》文件要求，结合公司实际制定，薪酬构成执行基本工资加绩效奖金的方式。
2. 培训计划：每年初下发年度培训计划，其中包括安全思想教育、岗位技能、岗位职责、管理制度等，坚持全员参与培训。
3. 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公司暂时无此类人员。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 是 ☒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 是 ☒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 是 ☒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 是 ☒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二) 监事会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职责,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以及公司管理制度等进行了监督检查。认为:公司依法经营,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已经建立健全,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责时,均能认真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相关决议,未发现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执行职务、行使职权时有违反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或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并逐步完善并健全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保持自主经营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目前主营业务主要涵盖建筑装饰材料、建筑材料、耐火材料、轻质建筑材料、建筑防水卷材产品、涂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许可类)、非金属及制品、建筑陶瓷制品以及五金产品等多品类销售。其中,乳液类产品作为建筑材料粘接及涂料生产的关键原料,与其他产品形成协同效应。公司独立获得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经营能力。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程序产生,不存在股东干预公司人事任免的情形。公司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 他企业领取薪酬。公司财务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3、资产独立

公司具备与经营业务体系相配套的资产。具有开展业务所需的设备、设施、场所。资产独立完整、产权明晰,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建立了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机构,各部门职责明确、业务清晰。公司组织机构独立,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混合经营的情形,自设立以来未发生股东干预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现象。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制定了独立的财务管理制度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独立进行会计核算和财务决策。公司拥有独立银行账户,依

法独立纳税，内部控制完整有效。公司成立以来，不存在股东占用公司资产或资金的情形，未出现为股东或其下属企业以及有利益冲突的个人提供担保。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法律法规中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本身的管理需要，制定会计核算体系、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内控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管理制度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企业面临的主要风险，采取较为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措施，不断规范企业运行，完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正在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水平，并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

公司出纳人员无兼管稽核、会计档案保管和收入、费用、债权债务账目的登记工作。公司没有存在公章的盖章时间早于相关决策审批机构授权审批时间的情形。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其他事项段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宣达审字[2025]001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发西路方大广场 4 号楼 1409			
审计报告日期	2025 年 2 月 24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李文强	范煜		
	1 年	1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是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1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8			

审 计 报 告

宣达审字[2025]0010 号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音明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音明股份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音明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音明股份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发生亏损 3,308,883.33 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音明股份已在财务报表附注充分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四、其他信息

音明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音明股份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音明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音明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音明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

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音明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音明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毕安达 毕安达

深圳宣达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 1	2,112.72	703,361.6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 2	4,151,941.7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3	920.32	878.2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 4		154,601.7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 5	74,506.93	75,639.01
流动资产合计		4,229,481.75	934,480.6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6	43,704.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43,704.65	
资产总计		4,273,186.40	934,480.6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7	1,716,340.00	150,000.0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8	14,533.33	11,131.30
应交税费	五、9	71,528.75	16,138.57
其他应付款	五、10		69,551.4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2,402.08	246,821.34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1,802,402.08	246,821.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1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12	673,526.59	673,526.5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13	106,141.06	106,141.0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14	-3,308,883.33	-5,092,008.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0,784.32	687,659.2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0,784.32	687,659.2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273,186.40	934,480.63

法定代表人：李志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彬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10,111,520.35	1,589,530.52
其中：营业收入	五、15	10,111,520.35	1,589,530.5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063,057.26	1,581,986.71
其中：营业成本	五、15	7,428,176.98	1,222,579.9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16	24,199.07	1,479.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17	609,802.16	358,063.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18	879.05	-136.5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83.45	936.46
加：其他收益	五、19	290.7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0	-218,523.2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830,230.54	7,543.81
加：营业外收入	五、21		52.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22		5.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830,230.54	7,590.44
减：所得税费用	五、23	47,105.51	-1,372.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3,125.03	8,963.23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3,125.03	8,963.2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783,125.03	8,963.2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83,125.03	8,963.2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783,125.03	8,963.2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0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6	0.0018

法定代表人：李志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彬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055,552.97	1,796,169.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674.15	988.4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6,227.12	1,797,157.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699,700.50	1,750,683.9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4,927.56	67,085.0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11,995.44	6,868.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24	490,852.53	79,055.9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57,476.03	1,903,693.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248.91	-106,535.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1,248.91	-106,53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3,361.63	809,897.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2.72	703,361.63

法定代表人：李志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彬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73,526.59				106,141.06		-5,092,008.36		687,659.2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673,526.59				106,141.06		-5,092,008.36		687,659.2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83,125.03		1,783,125.0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3,125.03		1,783,125.0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73,526.59				106,141.06	-3,308,883.33		2,470,784.32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73,526.59				106,141.06		-5,100,971.59		678,696.0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673,526.59				106,141.06		-5,100,971.59		678,696.0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63.23		8,963.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63.23		8,963.2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673,526.59				106,141.06		-5,092,008.36		687,659.29

法定代表人：李志楠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彬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彬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2059044361X7

登记机关：唐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李志楠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唐山市古冶区赵各庄长春道与融园路交叉口西南角办公楼 105 室

营业期限：2012 年 2 月 24 日至无固定期限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音明电子有限公司、上海音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徽酒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音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林峥、曹雯共同出资组建，于 2012 年 2 月 24 日在上海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河北省。2017 年 3 月 11 日，经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上海音明电子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音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18 年 12 月 3 日，经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将“上海音明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徽酒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19 年 8 月 16 日，经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徽酒实业（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音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 年 11 月 19 日，经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将“上海音明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1 日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文件：股转系统函[2017]4304 号，同意本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

监管。2017年8月9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核定公司证券简称：音明股份；证券代码：871819。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注册资本为500.00万元人民币，股份总数5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37,500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4,962,500股。本公司股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2、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属行业：建材批发。

本公司主要经营范围：建筑装饰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金属及制品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建筑陶瓷制品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日用品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2月24日批准对外报出。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

2、持续经营

截止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累计未分配利润为-3,308,883.33元，公司实收股本为5,000,000.00元，未弥补亏损金额超过实收股本总额的三分之一，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数，针对上述可能导致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确定性的事项，公司管理层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进行初步评价，并已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公司拟采取的措施如下：

（1）公司股东承诺未来对本公司提供足够的财务支持，以确保公司得以履行到期的财务负担，不会因营运资金的短缺而面临持续经营方面的问题。

（2）公司通过优化经营战略及业务方向，加强内部管理及成本控制，增加盈利空间，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和综合竞争力。

管理层采取相关措施，积极筹措资金，并优化、整合业务布局，预计公司的经营状况会得到改善，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未来12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财务报表按照持续经营基础编制是恰当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均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4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12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具体周期根据开发项目情况确定，并以其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所在地货币为其记账本位币。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债权投资	资产总额*0.5%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负债总额*0.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12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

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三、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三、17“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7、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确定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公司控制的主体。

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公司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参见本附注三、17“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

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参见本附注三、17“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参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附注三、17“长期股权投资”（2）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

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折算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期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期末未分配利润；期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期初数和上期实际数按照上期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在处置公司在境外经营的全部所有者权益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其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2、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及合同资产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租赁应收款、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

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1) 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2) 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3) 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① 应收票据

公司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根据承兑人的信用风险划分，与“应收账款”组合划分相同

②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长期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	
组合 1	本组合为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账龄组合。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③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	本组合为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组合 2	本组合为账龄组合。
组合 3	本组合为应收押金、保证金、代扣员工款项。

13、应收款项融资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列示为其他债权投资。其相关会计政策参见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及附注三、12 “金融资产减值”。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是指企业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中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的取得按实际成本核算，发出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本公司于每年中期期末及年度终了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遭受损失，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的存货，根据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

单个存货项目对同类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15、合同资产

本公司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公司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参见附注三、12、金融资产减值。

16、持有待售资产和处置组

公司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公司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公司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

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公司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

（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17、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公司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参见附注三、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

《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

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

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三、7“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2）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

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8、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

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	3-5 年	5.00	31.67-19.00
电子设备	3-5 年	5.00	31.67-19.00
运输设备	3-5 年	5.00	31.67-19.00
其他设备	3-5 年	5.00	31.67-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4 “长期资产减值”。

(4) 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4 “长期资产减值”。

21、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2、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1)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24 “长期资产减值”。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

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5、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消。

26、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公司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

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①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③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7、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1)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应当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时，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发生额及其发生概率计算确定。
- 2) 确认的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的，则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8、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

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9、收入

本企业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

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公司收入主要包括材料销售收入。

公司的材料销售业务基本上是以销定购，根据公司与客户的销售合同或订单，进行采购。买受方安排物流提货，收入确认以商品发出，收到客户签收单为收入确认时点。

30、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

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以借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并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借款费用，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借款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递延收益。递延收益在借款存续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是指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

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方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按总额法在确认政府补助时将政府补助全额确认为收益，而不是作为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者费用的扣减。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1、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期间/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

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

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2、租赁

（1）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但是，对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有关租赁，本公司选择不分拆，并将各租赁部分及与其相关的非租赁部分合并为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①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4“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④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①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②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11“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2）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29 “收入” 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11 “金融工具”。

33、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会计差错更正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等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

2024 年 3 月，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 2024》，其中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保费用的列报”的规定，计提保证类质保费用时借记“主营业务成本”，贷记“预计负债”。公司对现行的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对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3）重要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发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

34、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公司根据历史回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2）存货跌价准备

公司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如果管理层对存货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

税费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估计售价低于目前采用的售价，或修订后的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高于目前采用的估计，公司需对存货增加计提跌价准备。

（3）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和适用税率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

（2）享受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2年第13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6号）的规定：自2022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

企业所得税。自2023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符合上述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条件，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的规定：自2023年1月1日至2027年12月31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符合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条件，享受上述税收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指出，“期初”指2023年12月3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本期”指2024年度，“上期”指2023年度。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112.72	703,361.63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2,112.72	703,361.6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货币资金无因抵押或冻结等使用有限制、存放在境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0,465.03	100.00	218,523.25	5.00	4,151,941.78
其中：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4,370,465.03	100.00	218,523.25	5.00	4,151,941.78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其中：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合计	4,370,465.03	100.00	218,523.25	5.00	4,151,941.78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其中：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合计					

(2) 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组合分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坏账准备
单独进行预期信用测试的款项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70,465.03	5.00	218,523.25			
其中：应收关联公司款项						
其中：账龄组合	4,370,465.03	5.00	218,523.25			
其中：应收押金、保证金及备用金						
合计	4,370,465.03	5.00	218,523.25			

(3)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4,370,465.03	218,523.25	4,151,941.78			
合计	4,370,465.03	218,523.25	4,151,941.78			

(4) 本期计提、收回、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218,523.25				218,523.25
合计		218,523.25				218,523.25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18,523.25 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6) 公司于本报告期内无核销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恒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370,465.03	1 年以内	100.00	218,523.25
合计		4,370,465.03		100.00	218,523.25

(8)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3、其他应收款

(1) 按科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20.32		920.32	878.22		878.22
合计	920.32		920.32	878.22		878.22

(2)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920.32		920.32	878.22		878.22
合计	920.32		920.32	878.22		878.22

2) 其他应收款按计提坏账准备的方法分类披露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其他变动				
合计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情况：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4)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核销其他应收款。

5)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列示如下：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一般客户款项或其他款项		
社会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920.32	878.22
合计	920.32	878.22

6)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比例(%)	计提坏账准备
社会保险费（个人承担部分）	社会保险费	920.32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920.32		100.00	

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4、存货

存货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4,601.77		154,601.77
合计				154,601.77		154,601.77

5、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74,506.93	75,639.01
合计	74,506.93	75,639.01

6、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信用减值损失	43,704.65	218,523.25		
合计	43,704.65	218,523.25		

7、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供应商购货款	1,716,340.00	150,000.00
合计	1,716,340.00	150,000.0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应付账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1,131.30	149,753.56	146,351.53	14,533.3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		8,576.03	8,576.03	
合计	11,131.30	158,329.59	154,927.56	14,533.33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	11,131.30	142,376.00	138,973.97	14,533.33
(2)职工福利费				
(3)社会保险费		7,377.56	7,377.56	-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中：医疗保险费		6,806.14	6,806.14	
工伤保险费		359.42	359.42	
生育保险费		212.00	212.00	
(4)住房公积金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合计	11,131.30	149,753.56	146,351.53	14,533.33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8,216.61	8,216.61	
失业保险费		359.42	359.42	
合计		8,576.03	8,576.03	

9、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401.52	14,840.33
企业所得税	38,395.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64.05	479.79
教育费附加	456.02	205.62
地方教育附加	304.01	137.08
印花税	907.23	475.75
合计	71,528.75	16,138.57

10、其他应付款

(1) 按科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9,551.47
合计		69,551.4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		59,686.92
工资及报销款		3,864.55
代付咨询费		6,000.00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9,551.47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11、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5,000,000.00						5,000,000.00

12、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673,526.59			673,526.59
合计	673,526.59			673,526.59

13、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06,141.06			106,141.06
合计	106,141.06			106,141.06

14、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调整前上期期末余额	-5,092,008.36	-5,100,971.59
加：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额		
调整后本期期初余额	-5,092,008.36	-5,100,971.59
本期增加额	1,783,125.03	8,963.23
其中：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783,125.03	8,963.23
本期减少额		
其中：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额		
净资产折股		
本期期末余额	-3,308,883.33	-5,092,008.36

15、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11,520.35	7,428,176.98	1,589,530.52	1,222,579.92
其他业务				
合计	10,111,520.35	7,428,176.98	1,589,530.52	1,222,579.92

(2) 营业收入按产品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主营业务收入		
销售商品	10,111,520.35	1,589,530.52
合计	10,111,520.35	1,589,530.52
主营业务成本		
销售商品	7,428,176.98	1,222,579.92
合计	7,428,176.98	1,222,579.92

(3) 主要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期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
郑州恒佳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111,520.35	100.00
合计	10,111,520.35	100.00

16、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372.78	479.79
教育费附加	5,302.60	205.62
地方教育附加	3,535.05	137.08
印花税	2,988.64	656.93
合计	24,199.07	1,479.42

17、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办公费	100.00	
职工薪酬	158,329.59	69,487.26
差旅费		3,864.55
服务费	428,115.95	283,580.04
其他	23,256.62	1,132.08
合计	609,802.16	358,063.93

18、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383.45	936.46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1,262.50	799.90
合计	879.05	-136.56

19、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90.70		290.70
合计	290.70		290.70

(2)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经常性损益
稳岗补贴	290.7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290.70			

20、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18,523.25	
合计	-218,523.25	

2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52.00	
合计		52.00	

22、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赔偿金、违约金及罚款支出		4.77	
其他		0.60	
合计		5.37	

23、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0,810.16	
递延所得税费用	-43,704.65	-1,372.79
合计	47,105.51	-1,372.7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830,230.54	7,590.4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6,046.11	1,897.6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70.40
适用税率变化对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调整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510.11	
本年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税收减免	-272,430.49	
所得税费用	47,105.51	-1,372.79

24、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稳岗补贴	290.70	
利息收入	383.45	936.46
其他		52.00
合计	674.15	988.4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9,551.47	100.00
赔偿金、违约金、罚款支出及其他		5.37
银行手续费	1,262.50	799.9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的管理费用	420,038.56	78,150.70
合计	490,852.53	79,055.97

2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783,125.03	8,963.23
加: 信用减值损失	218,523.25	
资产减值损失	-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低值易耗品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704.6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4,601.77	-141,592.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369,375.05	-2,009.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555,580.74	28,103.78
其他		
其中: 经营性其他流动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1,248.91	-106,535.5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12.72	703,361.6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703,361.63	809,897.1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1,248.91	-106,535.52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12.72	703,361.63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112.72	703,361.63
3 个月内可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3 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12.72	703,361.63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金融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金融资产、金额负债、非交易性权益工具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说明详见本附注三。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2024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公司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为降低应收

款信用风险，本公司对客户的信用记录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督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无法收回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年末余额应收账总额为 4,370,465.03 元，占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00%，除应收账款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公司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承担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担的信用风险担保。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三）市场风险：利率风险。

七、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4,950,400.00 股，持股比例为 99.01%，曹雯持有公司股份 49,600.00 股，持股比例 0.99%。李志楠系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持有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股份，因此认定李志楠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3、本公司董监高及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唐山市荣业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志楠控制的企业
唐姆节能建材（广州）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志楠经营的企业
李志楠	董事长，董事，董事会秘书，总经理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曹雯	公司股东
杨彬	董事，财务负责人
林晓伟	董事
朱宏伟	董事
李月明	董事
陈宁宁	监事会主席、监事
苏冠峰	监事
樊建华	职工代表监事

4、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交易事项
1	公司向实际控制人李志楠借款 59,686.92 元，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支出，借款期限：2022 年 8 月 24 日至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已于 2024 年 8 月 23 日还清借款。

5、关联方主要未结算项目

关联方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李志楠		59,686.92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承诺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一、补充资料

1、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90.7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90.70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72.6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8.02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8.02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91	0.36	0.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2.90	0.36	0.36

河北音明节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二月二十四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收益	290.7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290.70
减：所得税影响数	72.6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18.0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